|  |
| --- |
| **共青团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** |
| 校团发〔2022〕2号  ★ |

关于开展南京邮电大学

第十八届社团巡礼节活动立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分团委、各学生组织（社团）：

为深入落实《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》、《南京邮电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》，加强对学生社团常态化管理、引导、服务和联系，保障学生社团健康、有序、规范地运行与发展，聚力打造主题突出并富有“启迪性、思想性、引领性”的品牌社团活动，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，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、南京邮电大学办学80周年为主题，现开展我校第十八届社团巡礼节活动立项工作，对主题鲜明、形式新颖、有影响力的学生社团活动予以立项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2年3月-4月

二、活动主题：

本次社团巡礼节分为：“青柚庆百年”、“邮子迎校庆”两个主题。

每个项目应当根据相应的主题进行策划，如：青柚庆百年—“辩世事，论时事”主题辩论比赛、邮子迎校庆—“欢歌庆周年”歌唱比赛。

三、立项指引

（一）项目立意应当围绕主题，展现社团活力，充分体现学生社团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积极作用，包括：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营造多彩校园文化及高雅艺术氛围，打造多彩校园；开展公益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，服务美丽校园；普及科技活动及创新创业知识，发展智慧校园；推广全民健身和体育竞技赛事，建设健康校园等。

（二）项目内容应当健康向上、丰富多彩、特色鲜明、品牌突出，展现青年学子的良好风貌。通过项目实施，能够为青年学子的成长助力，引领丰富社团活动，打造一批红蓝融合的特色学生社团，培育一批德才兼备的新时代学生社团干部。同学们能够在项目参与中受教育、长才干、作贡献，全面提升能力素养。

（三）项目申报可单独或联合，如联合申报，须确定一个组织、社团牵头负责。各学生组织、社团最终入选的活动数量不设上限，并根据综合评定给予一定经费支持。立项活动须在3月-4月第十八届社团巡礼节期间开展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项目申报（2月25日—3月3日）

填写“第十八届社团巡礼节活动立项”申请表（附件1），申报材料具体详实，主题鲜明，条理清晰，重点突出，并附2000字左右的策划说明。

相关材料于3月3日17:00前报送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sthdb2022@163.com，并在邮件标题栏注明“XX（社团名称）申报材料”。

（二）材料审核（3月3日—4日）

依据申报项目内容及丰富度、活动吸引力、活动影响力、活动可行性、经费预算等，并结合申报社团日常工作、活动开展等情况，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。

（三）项目答辩（3月5日）

每个申报项目须准备5分钟以内的项目介绍，可以配合PPT进行讲解。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本次社团巡礼节活动立项是丰富特色校园文化、展示青年学子风采、提升综合素养能力的重要工作，请各级学生组织、社团高度重视，积极参与。

每个立项项目在社团巡礼节期间应充分进行线上线下宣传，推出不少于两篇与活动相关的推送，结项时提交相应新媒体作品（附件2）。活动开展前均须按要求填写《南京邮电大学学生社团活动审批表》（附件3），经指导单位、指导老师审核、备案。本次巡礼节的参与情况，将作为本学期社团评奖评优的重要依据。

联系人：宋昀健（18851176196）刘迪（13770680930）

附件1：“第十八届社团巡礼节活动立项”申请表

附件2：新媒体作品要求

附件3：南京邮电大学学生社团活动审批表

2022年2月25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共青团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 | 2022年2月25日印发 |

附件1：

“第十八届社团巡礼节活动立项”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| |
| 申报社团 |  | 指导老师 |  |
| 负责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项目介绍 |  | | |
| 指导老师意见 |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
| 指导单位意见 | （盖 章）    年 月 日 | | |
| 团委意见 |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
附件2：

新媒体作品要求

分为电子海报、PPT模版、抖音短视频三大类。格式要求：

1、电子海报：设计尺寸为100cm\*70cm，电子稿分辨率不低于300dpi（像素/英寸），保存为JPG或TIF格式，文件大小不超过30M；

2、H5交互作品：发布并可通过手机传播，页面尺寸要求为640×1260px(像素)，页数不少于10页。H5模版要求可复用、可修改，分层细致，保证作品中的图、文、音、视频易修改替换，文件大小≤20MB；

3、抖音短视频：播放时间长度为0.5-1分钟，保存为MP4格式，播放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B。

每个立项项目结项时需提供以上至少一种新媒体作品。

附件3：

**南京邮电大学学生社团活动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社 团 名 称** |  | | | |
| **活 动 名 称** |  | | | |
| **指 导 老 师** |  | | **联 系 方 式** |  |
| **所 在 单 位** |  |
| **负 责 人** |  | | **联 系 方 式** |  |
| **活 动 地 点** |  | | **参 与 人 数** |  |
| **活 动 时 间** |  | | **经 费 来 源** |  |
| **活 动 性 质** | **主办** |  | □团日活动 □科研  □学术讲座 □比赛  □日常排练 □培训  □文娱 □其他（备注： ） | |
| **承办** |  |
| **协办** |  |
| **宣 传 方 案** | **新媒体平台** |  | | |
| **宣传物料**  （横幅、海报等） |  | | |
| **现场物资情况** | （物资详细清单） | | | |
| **指导老师意见** | 签字 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社 团 指 导**  **单 位 意 见** | 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注意事项：**  1.本表一式三份，一份指导单位留存，另两份分别交至团委（大学生活动中心216）、学生工作部（学生事务中心309）备案。  2.请附活动策划实施方案。  3.请严格按照《南京邮电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》要求开展活动。 | | | | |